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及4608(優先股))

變更臨時股東大會地點

茲提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0年1月8日之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以及日期為2020年2月7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通函」)。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為配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本行將於2020年2月22日(星期六)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的地點變更為安徽飯店四樓安徽廳3(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號)。

除臨時股東大會地點變更外，通告、代表委任表格、回條及通函所載資料，包括臨時股東大會的時間及日期以及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均維持不變。為避免疑慮，若股東已依據代表委任表格或回條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等代表委任表格或回條對臨時股東大會仍然有效，有關股東無須再次遞交代表委任表格或回條。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務請留意上述臨時股東大會地點的變更。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吳學民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0年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學民、張仁付及何結華；非執行董事朱宜存、嚴琛、吳天、錢東升、Gao Yang(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及黃愛明。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